

### Q1：薪資何時發放？

A1：1.專任教職員、一般有薪額之約僱人員及計畫專案助理：每月 15 日發放當月薪資。

2.學生：每月 15 日發放上個月學習助學金。

3.計畫兼任助理：專案負責人員於每月月初以粘存單請領上個月薪資。

### Q2：導師費如何發放？

A2：每學期按職級發放 18 週(畢業班第 2 學期發放 14 週)，按月併入薪資發放。

### Q3：專兼任教師超支鐘點費如何發放？

A3：每學期按教師職級及實際授課鐘點時數發放，配合課務組及人事室作業併入薪資發放。

### Q4：薪資所得可否預扣所得稅？

A4：可以，若薪資所得未達扣稅標準，而欲預扣所得稅，可至會計室網站下載相關表單，並以 5%預扣。